

多地发出本省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为平等保障离婚诉讼当事人合法权益提供有力法律依据

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1月1日正式实施以来,为平等保障离婚诉讼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确定离婚双方的财产分割范围,更好地审理离婚纠纷案件,近日多地发出本省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南昌青云谱法院发出江西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刘旭/曹阳 陈明喜 发自南昌 1月3日,江西省南昌市青云谱区人民法院就审理的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向双方当事人发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据了解,这是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正式施行后,江西省发出的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该案中原告龚某某与被告王某因长期分居导致夫妻感情不和,无法继续共同生活,故请求法院判决与被告离婚。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第六十七条第二款规定,离婚诉讼期间,夫妻双方均有向人民法院申报全部夫妻共同财产的义务。”负责审理该案的青云谱区人民法院立案庭负责人胡文龙说,青云谱区人民法院发出的《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便是根据这一新规所出台的一项创新举措,有效地解决了长久以来在离婚诉讼司法实践中存在的一个难题。

胡文龙表示,此次发出的《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不仅告知当事人申报的适用情形、时间、填报要求和内容,还明确当事人未如实申报夫妻共同财产的情形,经核实存在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可判决未申报方少分或者不分该项财产。《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的出台,为平等保障离婚诉讼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防止并遏制离婚诉讼当事人隐藏、转移夫妻共同财产等行为提供了更加充足、有力的法律依据。

邯郸磁县法院发出河北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周丽婷/崔岩 刘佳琪 发自石家庄 1月3日,河北省邯郸市磁县人民法院向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发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这是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正式施行后的河北省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本案中,原告李某某以被告王某某违反夫妻忠诚义务为由,诉请与被告离婚并要求精神损害赔偿,被告请求依法分割夫

妻共同财产,并请求对原告隐藏、转移的夫妻共同财产判令原告不分或者少分。2023年1月3日,磁县人民法院向双方当事人同时发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和《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表》,限期当事人双方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申报夫妻共同财产,并要求当事人双方在所填报的《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表》上每页签名并签署填报日期,同时对逾期或不如实申报的法律后果予以

释明。磁县法院发出的《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有效解决了长久以来在离婚诉讼司法实践中存在的一个难题,也意味着财产申报将正式成为离婚纠纷案件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能够有效地帮助人民法院最大限度地查实当事人的财产状况,确保人民法院依法公正地处理离婚案件中夫妻共同财产分割的问题,还有助于节约诉讼成本,促进当事人诚信诉讼。

温州鹿城法院发出浙江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姚改改/鹿萱 发自温州 1月3日,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向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发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据悉,这是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1月1日正式施行后的浙江省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近日,原告温某与被告吴某因家庭琐事、分居等原因而感情不和,无法继续共同生活,请求法院判决离婚。同时,原告温某

还依法向法院申请调查令调查夫妻共同财产,要求对原告被告夫妻关系存续期间的共同财产进行分割。

在以往的离婚案件审理中,一方当事人隐匿夫妻共同财产的情况屡见不鲜,加上平常生活中,对对方收入、财产情况不甚了解,导致法院的财产调查工作难以顺利开展,当事人合法权益亦无法得到有效保障。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鹿城法院将原有的《离婚案件财产申报表》修订

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并推出《离婚案件当事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表》等法律文书,在向离婚诉讼当事人送达受理案件通知书和应诉通知书时同时送达,明确告知当事人填报的相关要求、权利和义务未如实申报的法律后果,该制度的实行将离婚案件当事人如实申报夫妻共同财产确立为当事人的一项法定义务,这无疑也为家中没有掌握财政的一方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申请法院调查也有了法律依据。

六安裕安法院发出安徽首份《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王蓓/卢秉方 发自合肥 男方要求提出离婚的女方必须“净身出户”,不得分割双方共同财产。为平等保障离婚诉讼当事人的合法权益,1月4日,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当庭向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双方当事人发出《夫妻共同财产申报令》,依法责令双方如实申报全部夫妻共同财产。据悉,这是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正式施行以来,安徽法院发出的首份《夫妻共同

财产申报令》。2021年,原告李某与被告孙某结婚,婚育有一子。十多年来,双方一起共同打拼,跑过物流、开过超市,积累了殷实的家庭财产。然而,共同打拼的岁月并未换来和谐美满的生活,夫妻二人经常为家庭琐事发生争吵。2021年5月双方再次争吵后,李某离家出走,双方分居生活至今。李某认为,自己作为妻子,多年来和男方共同

打拼,并为家庭倾心付出,理应承担平均分割共同的财产。被告却提出,李某想要离婚,必须“净身出户”。李某认为孙某严重侵害了自己的合法权益,为此,向裕安区人民法院提起离婚诉讼,请求法院依法分割夫妻共同财产。经过法官释法明理,双方当事人均如实填写并提交财产申报表。为法庭有效查明夫妻双方真实财产、依法高效处理财产分割问题奠定了坚实基础,体现了“平等、诚信”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特色种植促丰收

1月5日,当地妇女在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榕江县古州镇领真村香菇种植基地采收香菇。

榕江县领真村种植的香菇近期迎来收获季,村民忙着采收、分拣、烘烤香菇供应市场。近年来,领真村充分利用资源优势,以“党支部+村集体公司+农户”抱团发展模式,带动村民种植香菇5万棒收入30余万元,以及种植沙糖桔、油茶等经济果林,助推全村在乡村振兴路上迈出坚实步伐。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高峰/文 李长华/摄

福建南安着力推动产业链妇联组织建设

“星链工程”点亮产业“她力量”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 吴军华 郭伟红 李菁雯

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妇联贯彻落实泉州市委、市政府“强产业、兴城市”双轮驱动发展战略,立足南安实际,着力推动产业链妇联组织建设“星链工程”。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了解到,为凝聚新时代的产业“她力量”,南安市妇联计划用3年时间,实现妇联组织在产业链要点的全覆盖,以点串链、以点带面,撑起高质量发展“半边天”。目前已成立相关妇联34个、“妇女微家”11家、妇女工作联系点25个。

“三个建”灵活组建,有效覆盖

以“生产基地、专业市场、龙头企业、行业平台”为重点,南安市妇联灵活探索联建、带建、托建等妇联组织组建方式。探索“联建”方式,南安市妇联在生产基地、专业市场,主要以园区、市场为主体实现园区内企业或商户联建妇联组织。同时根据空间相连、业态相同等原则探索更大跨度的联建,如在霞美镇成立霞美片区产业基地妇联,统筹开展毗邻的电子光伏产业基地和机械装备制造基地内妇女工作。

通过“带建”方式,南安市妇联在重点企业,贯彻党建带妇建工作思路,将已建党组织、女性员工人数超过30人的企业列为重点筹建单位。同时,主动与组织部沟通联动,在年初向各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下达任务,

将相关企业妇联组建工作纳入乡镇(街道)年度考核指标、列为企业党组织工作重点,县乡两级妇联干部逐一走访指导并给予一定工作经费补助。

创新“托建”方式,探索设立妇女工作载体。一方面,依托各类行业机构服务平台建设“妇女微家”,如依托福建省工程机械行业协会的办证服务大厅、南安市石材协会的石材文化工作室设立了“妇女微家”;另一方面,依托各类女性工作平台设立妇女工作联系点,在南安市的五大产业人才之家、女性“两代表一委员”联系服务群众点、女企业家联谊会八个片区活动阵地、女科技工作者协会的“一中心四站点”等平台,先后设立妇女工作联系点。

“三个共”探索制度,切实运作

南安市妇联加强制度建设,进一步保障基地妇联的有序运作。“大事共议”是由乡镇妇联主席或联建的妇联主席召集,每季度召开产业链内妇联主席联席会,共同商讨工作计划、活动方案。部分联建的妇联试行轮值主席、轮值班制制度。同时实施“阵地共享”,由属地党委(党工委)牵头,建设“妇女之家”“儿童之家”“家长学校”等公共阵地,由产业链内的妇联轮流主办活动,共享共用。

南安市妇联加强“队伍共建”,指导联建的妇联与工作范围内各企业妇联、妇女工作点的领导班子双向交叉任职,联建的妇联执委重点从企业

妇联主席或相关工作点负责人中产生,编织起大片区妇女工作的队伍网络。

“三大项目”打造品牌,提升成效

南安市妇联聚焦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积极打造工作品牌,提升妇联组织服务妇女、助力发展的成效。

以“木棉花”巾帼建功行动,助推产业发展。南安市妇联协调市场监管、税务、人社等部门组团为产业链上的企业、商户提供工商登记、税务办理等业务服务;组织开展企业转型升级能力提升培训,提升女企业家、女商户的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常态化组织产业间、企业间多种形式的观摩交流,开展巾帼职业技能竞赛,提升女性职工职业素养。以“村企妇联共建”活动,服务乡村振兴。南安市妇联开展“巾帼谋发展 共建促振兴”项目共建活动,达成了《村容村貌再提升》《加强村级文化阵地建设》《茶叶包装生产提升工艺、拓展销售渠道》等12个项目,并通过村企共建,由结对村妇联向相关企业推荐聘用1000余人。

以“26°C+妇联”关爱行动,建设暖心城市。南安市妇联探索推广“妈妈岗”,实行弹性上下班制度,建立挂钩帮扶制度,由妇联执委组成爱心妈妈队伍,与困境儿童结对帮扶;发挥妇联巾帼志愿者服务队作用,自2022年以来开展助力疫情防控、创建文明城市、女性创新创业指导、拥军优属等志愿服务活动320多场。

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笔谈

石家庄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 王虹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深化妇联等群团组织改革和建设,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充分体现了党对妇女儿童事业的高度重视,为我们做好新时代妇女儿童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石家庄市妇联第一时间召开党组(扩大)会,对党的二十大精神进行专题学习,并召开全市妇联系统工作会,开展“巾帼大宣讲”,组织各县(市、区)妇联、机关全体及下属事业单位干部认真读报告、学原文、讲感受、谈体会,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二十大精神上来,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在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火热实践中贡献巾帼力量。

高举党的旗帜,引领广大妇女在坚定理想信念中筑牢政治忠诚。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开展好“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学习教育活动,用党的二十大精神凝聚起广大女人心,汇聚奋进力量。持续深化“巾帼大宣讲”,组建各级妇联执委、三八红旗手、巾帼文明岗、最美家庭代表等组成的“二十大精神宣讲团”巾帼宣讲团,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讲。启动“巾帼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党的二十大精神巾帼学答题活动,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入寻常百姓家。举办全市妇联系统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培训,覆盖到市、县、乡、村四级妇联干部,提升履职能力,进一步彰显妇联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和战斗力。

建功城市更新,带动广大妇女在服务大局中彰显巾帼作为。团结带领全市妇女以“实干兴市、舍我其谁”的担当精神,主动投身“6+1”专项行动,助力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做好“河北福嫂·燕赵家政”提质扩容工程。全年培育星级巾帼家政基地21个、星级“河北福嫂”126名,开展“巾帼家政服务进社区”活动500场。深化“乡村振兴巾帼行动”。按照“五美”要求持续动员农村妇女和家庭成员创建美丽庭院,做优做强经济助推培训,提升农村农业一线妇女技能素质。深化“燕赵科技创新巾帼行动”。加强与科技、组织、教育等部门合作,在搭建平台、激发活力、优化环境等方面发力,努力促进全市科技工作者队伍的成长发展。

弘扬家庭新风,团结广大妇女在家庭家教家风建设中展现巾帼担当。深耕细作寻找“最美家庭”“知子花开”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品牌工作,抓家教指导、促家庭文明、筹关爱项目。强化“知子花开”巾帼家教指导服务站阵地建设,持续推进家庭教育促进法贯彻落实,凝聚专家力量,赋能父母和家庭,为儿童营造良好的学习生活氛围。举办家庭家教家风主题活动、党员干部廉洁家风座谈会、最美家庭故事展播,正面宣传引导、培育渲染广大市民的道德情操。积极协调各类基金会及社会各界爱心人士,争取春蕾助学、大病救助、困境儿童助学、一起帮孤儿女童助学等项目。用好儿童活动阵地,开展寒假、暑期儿童关爱服务活动,办好儿童友好家园。

深化改革破难,动员广大妇女在服务保障民生中奉献巾帼力量。实施破难行动,织密基层组织网络,有效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与组织部联合发文推动妇联组织向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延伸;提档升级现有示范妇女之家,推动项目由打基础向强服务转变;探索基层妇联执委发挥作用的有效路径,建立完善妇联执委工作、执委联系妇女群众、执委年度述职等制度机制,促进妇联执委履职尽责。加强妇女权益保障法、反家庭暴力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宣传宣讲,做好维权关爱,注重维权与维稳相统一,做好低保特困“两癌”患病妇女救助,引导广大巾帼志愿者围绕“一老一小”开展“爱心敲门温暖万家”志愿服务,用心用情解决急难愁盼。

今后,石家庄市妇联将继续立足妇女发展和工作实际,牢记“国之大者”,自觉担当新时代使命任务,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广大妇女群众中落地生根,引领带动全市广大妇女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石家庄实践场景的优异答卷!

河北邯郸探索化解婚姻家庭矛盾新模式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周丽婷/李婵 发自邯郸 为加强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有效化解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风险隐患,创新社会域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河北省邯郸市妇联指导县市区将妇联的优势、资源和力量,融入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延伸到基层社会治理的最末端。

在冀南新区,妇联将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化解、妇女儿童维权工作与花官营乡“三调”(民调、警调、法调)机制、花官营派出所“三圈+三队”(“警民一家亲”朋友圈、“一村一警”微信群、“一村一警”微信群+半边天宣传队、自家人调解队、冠鹰巡逻队)服务管理模式相结合。邯郸市复兴区还探索出“妇联+网格”工作模式。比如试点村齐村,全村划分为6个大网格和34个小网格,其中3个网格长由妇联主席、副主席、执委担任,34个小网格长均由妇联执委、妇女代表、女党员担任网格员,同时组建巾帼志愿服务队,及时了解掌握隐性、风险性的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将涉及妇女儿童权益维护、心理疏导、家庭调适等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真正做到了“小事不出格,大事不出村”。最近,王先生因孩子教育问题,和妻子产生意见而发生争执,网格员及时介入调解,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地劝解两人,成功化解了王先生夫妻矛盾纠纷,回家后两人握手言和,重归于好。

截至目前,全市共有女网格员5900余名,共排查出婚姻家庭矛盾、家暴等线索147例,化解146例,正在调解1例。

凝聚巾帼力量 奏响时代华章

甘肃妇联启动「巾帼暖人心·暖冬关爱行动」

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袁鹏 发自兰州 “仅仅两天的时间,我们收到的捐款已经达到20.5万元,按照这个进度,我们能如期完成配套5000个防疫健康包的任务,把这些防疫物资配送到弱势妇女群众手中!”

1月5日,甘肃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秘书长周华告诉中国妇女报全媒体记者,按照甘肃省妇联的统筹安排,该基金会配套全国妇联防疫健康包的捐款工作目前正在顺利开展。连日来,按照全国妇联和甘肃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要求,以及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安排部署,甘肃省妇联迅速要求全面启动“巾帼暖人心·暖冬关爱行动”,广泛动员各方资源和力量,积极助力实施疫情防控,帮助妇女群众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最大限度保护妇女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更好地助力恢复生产生活、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据悉,为了支持农村防疫工作,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为甘肃省发放了5000个防疫健康包,目前,这批防疫健康包正在陆续到位。为配合该项工作的落实,甘肃省妇联通过甘肃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积极开展了配套筹集防疫健康包的行动,在甘肃省妇联的关心指导下,甘肃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迅速行动,在很短的时间内筹集到一批资金。据悉,这批资金将用来购买同等数量的5000个防疫健康包,这些防疫健康包将和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发放的防疫健康包一起配送到农村老年妇女、残疾妇女、孕产妇、孤寡老人和孤儿以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留守儿童等重点困难人群中。

另据了解,为深入开展“巾帼暖人心·暖冬关爱行动”,甘肃省妇联将开展“巾帼送温暖 万名巾帼走访关爱活动”,省妇联和甘肃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将筹集1000个巾帼暖心包、征订7000册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发放到各市州和兰州新区,各级妇联干部和执委将重点开展针对残疾、患病、老年、单亲、留守等群体中的困难妇女的关爱慰问活动。

同时,围绕关爱“一老一小一困”,甘肃省妇联利用元旦春节期间,开展“巾帼暖心·牵手同行”结对帮扶活动。发挥巾帼志愿者力量,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提供关爱服务,让孩子们度过一个温馨的新年。